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莊苑婷
電話：03-5216121#345
電子信箱：02112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處人給字第11200011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80000A_112000118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為配合衛生福利部「第四期國家癌症防治計畫(108－112年)」，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，業將四癌(子宮頸癌、乳癌、口腔癌及大腸癌)篩檢列為檢查項目，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民國112年3月29日公保字第11200030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原函電子檔一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本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處(退撫給與科)



人事室 112/03/30 14:51



1120001195

有附件